



埽葉山房藁鈔

三

4 曾
595
3

三



門 4
號
卷

知錄集釋卷四

崑山顧炎武著

嘉定後學黃汝成集釋

魯之春秋

春秋不始於隱公晉韓宣子聘魯觀書於太史氏見易象
 與魯春秋曰周禮盡在魯矣吾乃今知周公之德與周之
 所以王也原注左傳昭公二年江氏云韓子觀魯春秋此
 當時魯春秋忠公以上魯史不存夫子始伯禽何為始疑
 必有天子出也伯禽以後春秋皆存則周初禮樂存其
 伐自天子出也伯禽以後春秋皆存則周初禮樂存其
 衰世之商頌十二篇於周太師後又亡其七夫子因存
 考父得商頌十二篇於周太師後又亡其七夫子因存
 之使魯春秋具存夫子於周太師後又亡其七夫子因存
 春秋反使惠公以前二百年餘年之事皆無徵豈聖人之
 哉迹息則削魯史之舊本無存故筆削之新義莫攷然亦
 則筆削則削者如公羊莊七年傳曰不修春秋曰雨星不
 有可攷而知者如公羊莊七年傳曰不修春秋曰雨星不



及地尺而復君子修之曰星實如雨此傳文之可據者又
有見於他書者坊記載夫子之言曰故魯春秋猶去夫人
之姓曰吳其死曰孟卒孔穎達春秋疏曰魯春秋去夫
人之姓若娶齊女則云夫人姜氏至自齊此禮夫人初至必書
亦當書曰夫人姬氏至自吳同姓不得稱姬舊史所書蓋
直云夫人至自吳是去夫人之姓直書曰吳而已仲尼修
春秋以犯禮明著全去其文故今經無其事此又夫子春
秋與舊史不證也蓋必起自伯禽之封以泊於中世當周之盛
朝觀會同征伐之事皆在焉故曰周禮而成之者古之良
史也源注孟子雖言詩亡然後春秋作然不應伯禽至孝
公二百年五十年全無紀載閻氏曰按杜元凱春秋經
傳集解序便知春秋一書其發凡以言例皆周公之垂法
仲尼從而修之何必言起自伯禽與成之古良史哉又左
傳隱七年謂之禮經杜注曰此自隱公以下世道衰微史
言凡例乃周公所制禮經也自隱公以下世道衰微史
失其官於是孔子懼而脩之自惠公以上之文無所改焉
所謂述而不作者也自隱公以下則孔子以已意脩之所

謂作春秋也然則自惠公以上之春秋固夫子所善而從
之者也惜乎其書之不存也莊侍郎曰春秋之義不可書
則去之不勝書則省之辭有據正則不當書者皆隱其所不
忍辭其所大不可而後目其所輕聖人之所不忍常不可也
忍辭其所大不可而後目其所輕聖人之所不忍常不可也
去可省而書者常人之所不書知所重春秋非記事之
史不書多於書以所不書知所重春秋非記事之
春秋治亂必表其微所謂禮禁未然之前也凡所書者有
所表也故春秋無空文又曰春秋之辭斷也凡所書者有
而列之則十二年之策書者有曠而不忘者有曠而一志
者不可不察也劉氏曰春秋為邦而兼夏殷周之制既以告
顏淵吾知其為東周又見于不狃之召夏殷周之制既以告
吾舍魯何適復見于禮之告子游故曰我欲載之空言不
如見諸行事之深切著明也又曰吾因見其行事而加吾
心焉憂天憫人不得已之心百世如將見之又曰傳曰親
親之殺尊賢之禮所生也春秋緣禮義以致太平用坤
乾之義以述殷道用夏時之等以觀夏禮義以致太平用坤
安放故分十二世以為三等有見三世有間四世有傳聞

五世若是者有二義焉于所見世微其辭于所聞世痛其
禍于所傳聞世殺其恩此一義也于所見世微其辭于所聞世痛其
治于所聞世見治廩廩進升平于所見世微其辭于所聞世痛其
一義也由是辨內外之治明王化之漸施詳略之文魯愈
微而春秋之化益廣世愈亂而春秋之文益治又曰史記
言春秋上記隱下至哀以制義法為有所刺譏褒讚抑損
之文辭不可以書見也故七十子之徒口受其傳指漢書
言仲尼沒而微言絕七十子喪而大義乖夫使無口受之
微言大義則人人可以屬詞比事而得之遺訪崔子方何
必不與游夏同識惟其無張三世通三統之義以貫之故
其例此通而彼礙左支而右絀

春秋闕疑之書

孔子曰吾猶及史之闕文也史之闕文聖人不敢益也春
秋桓公十七年冬十月朔日有食之傳曰不書朔與日官失
也僖公十五年夏五月日有食之傳曰不書朔與日官失
之也以聖人之明千歲之日至可坐而致豈難攷歷布算

以補其闕而夫子不敢也況於史文之誤而無從取正者

乎況於列國之事得之傳聞不登於史策者乎楊氏曰宋

秋論大約言不以日月為褒貶不以爵號為予奪大左氏

之書成之者非一人錄之者非一世可謂富矣而夫子當

時未必見也史之所不書則雖聖人有所不知焉者莊

春秋博列國之載因魯史以約文于所不審則義不可斷

皆削之而不書則斷之者斷則審之者故曰春秋之信

史也存闕文而不益實其所不削也不審其事則且春秋

去之不審其文則存之傳之萬世而不可亂也

魯國之史也即使歷聘之餘必聞其政遂可以百二十國

之寶書增入本國之記注乎原注成公十三年公會諸侯

策書策書所無故經文遂闕也傳文采於簡牘簡牘先有

故傳文獨存也劉氏曰春秋說曰孔子作春秋萬八千字

九月而書成以授游夏之徒不能改一字蓋魯史記之文

本錄內而略外聖人取百二十國寶書而損益之其大致

曰釋曰

則略同故曰述而不作述文王也非述魯也魯史記之例
常事不能不悉書備載春秋盡削之其存什一于千百以
著或筆十而削一削者以筆見筆者以削見屈伸變化以
不待告使人深思而自省悟應問以窮其奧故曰知其
能贊一若乃改葬惠公之類不書者舊史之所無也曹大
夫宋大夫司馬司城之不名者闕也原注齊崔氏出奔衛
去名而書族宋殺其
大夫山去族而書鄭伯髡頑楚子麇齊侯陽生之實弒而
書卒者傳聞不勝簡書是以從舊史之文也原注邵氏曰
赴以弒則弒弒而赴以卒其弒也傳聞云爾也左氏出於
傳聞不勝簡書是以書卒以待察也比之疑獄左氏出於
獲麟之後網羅浩博實夫子之所未見乃後之儒者似謂
已有此書夫子據而筆削之即左氏之解經於所不合者
亦多曲為之說而經生之論遂以聖人所不知為諱是以

新說愈多而是非靡定故今人學春秋之言皆郢書燕說
而夫子之不能逆料者也子不云乎多聞闕疑慎言其餘
豈特告子張乎脩春秋之法亦不過此

春秋因魯史而脩者也左氏傳采列國之史而作者也故
所書晉事自文公主夏盟政交於中國則以列國之史參
之而一從周正自惠公以前則閒用夏正其不出於一人
明矣其謂贈仲子為子氏未薨平王崩為赴以庚戌原注
先王
戎十陳侯鮑卒為再赴似皆揣摩而為之說

三正

三正之名見於甘誓蘇氏以為自舜以前必有以建子建
丑為正者其來尚矣微子之命曰統承先王脩其禮物則

知杞用夏正宋用殷正若朝覲會同則用周之正朔其於
本國自用其先王之正朔也獨是晉為姬姓之國而用夏
正則不可解原注三正之所以異者疑古之分國各有所
受故公劉當夏后之世而一之日二之日已
用建子為紀晉之用寅其亦承唐人之舊與 舜典協時
月正日即協此不齊之時月沈氏曰王守溪春王正月辨
云汲冢周書云亦越我周王致伐于商改正異械以垂三
統至于敬授民時巡狩烝享猶自夏焉且周禮有正月又
有正歲周時二 杜預春秋後序曰晉太康中汲縣人發其
正實兼行之矣界內舊冢得古書皆簡編科斗文字記晉國起自殤叔次
文侯昭侯以至曲沃莊伯莊伯之十一年十一月魯隱公
之元年正月也皆用夏正建寅之月為歲首編無今攷春
秋僖公五年晉侯殺其世子申生經書春而傳在上年之
十二月十年里克弑其君卓經書正月而傳在上年之十

一月十一年晉殺其大夫平鄭父經書春而傳在上年之
冬十五年晉侯及秦伯戰于韓獲晉侯經書十有一月壬
戌而傳則為九月壬戌經傳之文或從夏正或從周正所
以錯互如此原注羅泌以為傳
據晉史經則周歷與史記漢元年冬十月五
星聚東井乃秋七月之誤而漢初因之非誤也正同僖
公五年十二月丙子朔號公醜奔京師而卜偃對獻公以
為九月十月之交襄公三十年絳縣老人言臣生之歲正
月甲子朔以長歷推之為魯文公十一年三月甲子朔此
又晉人用夏正之見於傳者也沈氏曰毛云三正遞建諸
事可通而獨此推測占驗
之事多用夏正何則以氣候分至有難齊也卜
偃以鶉火天策推驗昏旦此非用夏正不可億公二十四年冬晉侯夷吾卒杜氏注文公定位而後告

夫不告文公之入原注傳曰秦伯納之不書不告入也而告惠公之夢以上
年之事為今年之事新君入國之日反為舊君即世之年
非人情也疑此經乃錯簡沈氏曰且毛云春秋恒例但得書全經盡然至于踰年之告別國亂多故並從緩起非錯簡也當在二十三年之冬傳曰
九月晉惠公卒晉之九月周之冬也原注蓋懷公遣人來告
隱公六年冬宋人取長葛傳作秋劉原父曰左氏日月與
經不同者且明作書雜取當時諸侯史策之文其用三正
參差不一往往而迷故經所云冬傳謂之秋也攷宋用殷
正則建酉之月周以為冬宋以為秋矣
桓公七年夏穀伯綏來朝鄧侯吾離來朝傳作春劉原父
曰傳所据者以夏正紀時也

文公十六年齊公子商人弑其君舍經在九月傳作七月
隱公三年夏四月鄭祭足帥師取濕之麥秋又取成周之
禾若以為周正則麥禾皆未熟四年秋諸侯之師敗鄭徒
兵取其禾而還亦在九月之上是夏正六月禾亦未熟注
云取者蓋踐之終是可疑按傳中雜取三正多有錯誤
左氏雖發其例於隱之元年曰春王周正月而闕有失於
改定者文多事繁固著書之君子所不能免也

閏月

左氏傳文公元年於是閏三月非禮也梁氏曰左傳紀閏者六僖七年文元年成十七年襄九年昭二十年二十二年獨文元年閏三月昭二十年閏八月皆違歸餘干終之例而得獨闕閏三月為非禮不可解或謂周之三月夏之正月不得有閏故議之近歷家置閏惟正月十二月罕見以理推之不應此

之前屢書後九月文穎曰時律歷廢不知問謂之後九月
師古曰文說非也若以律歷廢不知問者則當徑謂之十
月不應有後九月蓋秦之歷法應置閏者總致之于歲末
觀其此意當取左傳所謂歸于終積而成閏也無置閏在歲終
杜預說謂有餘日則歸于終積而成閏也無置閏在歲終
門五日其餘八閏惟成十七年閏月乙卯晦昭二十二年
閏月取前城傳文上有十二月知此兩閏皆在歲終文六
年閏月不告朔傳在冬十一月之知則未知其閏在十一
月與十二月與傳七年閏月惠王崩哀五年閏月葬齊景
公哀十五年閏月與十一月與十二月與俱不得而知也文
知其閏在十月與十一月與十二月與俱不得而知也文
元年閏三月非禮也劉歆以為是歲閏餘十三閏當在十
一月後而在三月故傳曰非禮也杜預以為是歲閏餘十三
僖公未年誤于今年置閏蓋時達歷者所議按文元年之
閏漢志謂失之前杜氏謂失之後非以置閏當在歲終而
譏之也昭二十年閏月殺宣姜傳文上有八月下有十月
孔穎達以為閏在八月後也此兩閏不在歲終傳有明交
春秋魯歷雖不正如以應置歲終者移之或春秋或秋恐亦
無是事也秦漢所書後九月自是秦歷蓋誤以置閏歲末
傳會歸餘于終之文師古所在甚明
後人乃謂古法閏在歲終失之甚矣

史記周襄王二十六年閏三月而春秋非之則以魯歷為
周歷非也平王東遷以後周朔之不頌久矣故漢書律歷
志六歷有黃帝顓頊夏殷周及魯歷其於左氏之言失閏
皆謂魯歷蓋本劉歆之說原注五行志周衰天子不班朔
魯歷不正置閏不得其月月大
小不得其度

王正月

廣川書跋載晉姜鼎銘曰惟王十月乙亥原注集古錄博
古圖載此鼎並
作王而論之曰聖人作春秋於歲首則書王說者謂謹始
以正端今晉人作鼎而曰王十月是當時諸侯皆以尊王
正為法不獨魯也李夢陽言今人往往有得秦權者亦有
王正月字以是觀之春秋王正月必魯史本文也言王者

所以別於夏殷並無他義劉原父以王之一字為聖人新意非也子曰述而不作信而好古亦於此見之原注傳古

傳父鼎銘曰維王五月初吉丁亥齊侯錫鐘銘曰維王五月辰在戊寅故諺銘曰維王十月

趙伯循曰天子常以今年冬班明年正朔於諸侯諸侯受

之每月奉月朔甲子以告於廟所謂稟正朔也故曰王正

月

左氏傳曰元年春王周正月此古人解經之善後人辨之

累數百千言而未明者傳以一字盡之矣

未為天子則雖建子而不敢謂之正武成惟一月壬辰是

也原注傳一月周之正也月循函詩言一日已為天子則謂之正而復加王以

別於夏殷春秋王正月是也

春秋時月並書

春秋時月並書於古未之見攷之尙書如泰誓十有三年

春大會于孟津金縢秋大熟未穫言時則不言月伊訓惟

元祀十有二月乙丑太甲中惟三祀十有二月朔武成惟

月壬辰康誥惟三月哉生魄召誥三月惟丙午臯多士

惟三月多方惟五月丁亥顧命惟四月哉生魄畢命惟十

有二年六月庚午臯言月則不言時原注朱文公蒼林擇

時之其他鍾鼎古文多如此春秋獨並舉時月者以其為

編年之史有時有月有日多是義例所存不容於闕一也

原注或疑夫子特筆是不然舊史既以春秋為名自當書

時且如隱公二年春公會戎于潛不容二年書春元年乃

建子之月而書春此周人謂之春矣後漢書陳寵傳曰天
正建子周以為春元能明來五經說曰陽生於子即為春
陰生於午即為秋此之謂天統

謂一為元

楊龜山答胡康侯書曰蒙錄示春秋第一段義所謂元者
仁也仁人心也春秋深明其用當自貴者始故治國先正
其心其說似太支離矣恐改元初無此意原注此本之漢書董仲舒傳臣謹按春秋謂一元之意一者萬物之所從始也元者始之所謂大也謂一為元者視大始而欲正本也汝成案謂一為元固不自作春秋始然不曰一月而曰正月不曰一年而曰元年元日義必有取董氏發明元義亦未嘗鑿入孔子三代正朔如忠質文之尚循環無端不可增損也斗綱之端連貫營室織女之紀指牽牛之初以紀日月故曰星

紀五星起其初日月起其中其時為冬至其辰為丑三代
各據一統明三統常合而迭為首周環五行之道也周據
天統以時言也商據地統以辰言也夏據人統以人事言
也故三代之時惟夏為正謂春秋以周正紀事是也正朔
必自天子出改正朔恐聖人不為也若謂以夏時冠月如
定公元年冬十月隕霜殺菽若以夏時言之則十月隕霜
乃其時也不足為異周十月乃夏之八月若以夏時冠月
當曰秋十月也原注能辨來亦云若依夏時周月之說則成案左氏于隱元年大書春王周正月所以明春秋所書春為時王之春而正月亦時王之正月也孔子之作春秋使人信不使人疑若以夏時冠周月則謂之何而桓六年秋八月壬午大閱實夏之六月農事方盛不可以觀武故以不時書如謂夏時冠周月者何不書夏八月耶

五代史漢本紀論曰人君即位稱元年常事爾孔子未脩
春秋其前固已如此雖暴君昏主妄庸之史其記事先後
遠近莫不以歲月一二數之乃理之自然也原注元吳萊
本此作改元
論其謂一為元蓋古人之語爾及後世曲學之士始謂孔
子書元年為春秋大法遂以改元為重事徐無黨注曰古
謂歲之一月亦不云一而曰正月國語言六呂曰元開大
呂周易列六爻曰初九大抵古人言數多不云一不獨謂
年為元也呂伯恭春秋講義曰命日以元虞典也原注書
月正元
日命祀以元商訓也原注惟元祀十
有二月乙丑年紀日辰之首其謂
之元蓋已久矣豈孔子作春秋而始名之哉說春秋者乃
言春秋謂一為元殆欲深求經旨而反淺之也

改月

三代改月之證見於白虎通所引尚書大傳之言甚明其
言曰夏以孟春月為正殷以季冬月為正周以仲冬月為
正原注正
即正月夏以十三月為正色尚黑以平旦為朔殷以十
二月為正色尚白以雞鳴為朔周以十一月為正色尚赤
以夜半為朔不以二月後為正者萬物不齊莫適所統故
必以三微之月也周以十一月為正即名正月不名十一
月矣殷以十二月為正即名正月不名十二月矣夏以十
三月為正即名正月不名十三月矣原注洪邁曰十三月
者與十二月而言即
正月也沈氏曰朱氏尚書埤傳亦曰十有二月孔氏以為
商王之建子月是也左傳梓慎曰火出于夏為三月于商
為四月于周為五月其的證也蔡
傳正朔改而月朔不改其說非是胡氏引伊訓太甲十有

二月之文以為商人不改月之證與孔傳不合亦未有明
據原注伊訓惟元祀十有二月乙丑伊尹祠于先王傳曰
湯崩崩月太甲即位奠賓而告太甲中惟三祀十有二
月朔傳曰湯以元年十一月崩至此二十六月三年服闋
未嘗以十二月為歲首楊氏曰秦以十月為正史家皆如
此

胡氏又引秦人以亥為正不改時月為證則不然漢書高

帝紀春正月注師古曰凡此諸月號皆太初正歷之後記

事者追改之非當時本稱也楊氏曰師古之論亦未見其
必然大抵三代有改月有不

改月漢儒所謂有
質家文家之別以十月為歲首即謂十月為正月今此

真正月當時謂之四月耳他皆類此叔孫通傳諸侯羣臣

朝十月師古曰漢時尚以十月為正月故行朝歲之禮史

家追書十月原注漢元年冬十月五星聚東井當是建申
之月劉攽曰按歷太曰辰星去日率不過一

兩次今十月而從歲星於東井無是理也然則五星以秦
之十月聚東井耳秦之十月今七月日當在鶉尾故太白
辰星待從歲星也按此足明記事之文皆是追改惟此一
事失於追改遂以為秦之十月為漢之十月耳夫以七月誤
為十月正足以為秦人改月之證胡氏夫之沈氏曰魏志
明帝紀景初元年春正月壬辰山荏縣言黃龍見于是有
司奏以為魏得地統當以建丑之月為正三月定歷改年
為孟夏四月此魏人之改月者也又曰改大和歷曰景初
歷其春夏秋冬孟仲季月雖與正歲不同至于郊祀迎氣
祈祠蒸嘗巡狩蒐田分至啟閉班宣時令中氣早晚敬授
民事皆以正歲斗
建為歷數之序

天王

尚書之文但稱王春秋則曰天王以當時楚吳徐越皆僭

稱王楊氏曰吳楚之王不通
于天下顧氏之言非是故加天以別之也趙子曰稱

天王以表無二尊是也楊氏曰不因諸國之
僭王者自宜法天耳

邾儀父

邾儀父之稱字者附庸之君無爵可稱若直書其名又非
所以待鄰國之君也故字之原注詩序車鄰美秦仲也孔氏曰秦仲以字配國者附庸未得爵命卑於子男而進於蠻夷之國原注邾來與蕭無諡可稱叔朝公原注杜解同一例也左氏曰賈之公羊曰褒之非矣原注此亦史家常例非舊史書邾克而夫子改之為儀父也雷氏曰左及穀梁皆以邾為附庸國未確公羊傳謂邾魯顏得罪于天子天子殺顏而立其弟術天子崩術仍致函于顏之子夏父夏父五分共國而以濫封術世木謂邾顏居邾肥徙邾宋哀注云邾顏別封小子肥于邾為小邾子世族譜云夷父顏有功于周其子友別封為附庸居邾據此則邾非附庸可知傳言魯賦八百乘邾賦六百乘二國嘗相難且其地東有翼德離姑在今之費縣西有訾渠蟲類在今之濟寧北界于魯南界楚荆絕長補短地方百數十里有邾濫以為附庸此豈不能自達于天子者邾儀父稱字附庸之君也邾率來來朝稱名下矣介葛盧來不言朝又下矣白狄來略其君之名又下矣

仲子

隱公元年秋七月天王使宰咺來歸惠公仲子之賵曰惠公仲子者惠公之母仲子也文公九年又秦人來歸僖公成風之祗曰僖公成風者僖公之母成風也原注猶晉簡文帝母會稽王太妃鄭氏之稱簡文宣太后國學明教臧壽所謂繫子為稱兼明貴之所由者也穀梁傳曰母以子氏原注注妾不得體君故以子為仲子者何惠公之母孝公之妾也此說得之左氏以為桓公之母桓未立而以夫人之禮尊其母又未薨而賵皆遠於人情不可信原注亦以為桓公之母惠公之妾繫妾於君較之繫母於子義則短矣所以然者以魯有兩仲子孝公之妾一仲子惠公之妾又一仲子原注左氏哀公二十四年傳周公及武公娶于薛孝惠娶于商自桓以下娶于齊而隱之夫人又是子氏二傳所

聞不同故有紛紛之說

此亦魯史原文蓋魯有兩仲子不得不稱之曰惠公仲子

也考仲子之官不言惠公者承上文而略其辭也姚刑部曰魯仲子

子之有三也前後異焉春秋以為一書歸賙于桓母未亡之時必不疑于桓母矣一書考其官于君夫人子氏薨喪終之歲必不疑于惠母矣是以不嫌同稱也而猶有如左氏見之僻也聖人所不及料矣

釋例曰婦人無外行於禮當繫夫之諡以明所屬如鄭武

公娶于申曰武姜衛莊公娶于齊東宮得臣之妹曰莊姜

是也妾不得體君不得已而繫之子仲子繫惠公而不得

繫於孝公成風繫僖公而不得繫於莊公抑所謂名不正

則言不順者矣

春秋十二公夫人之見於經者桓夫人文姜莊夫人哀姜

僖夫人聲姜宣夫人穆姜成夫人齊姜皆書薨書葬原注聲姜

不書逆不書至文文夫人出姜不書薨葬隱夫人子氏書

公成公不書生薨不書葬昭夫人孟子變薨言卒不書葬不稱夫人其妾

母之見於經者僖母成風宣母敬嬴襄母定姒昭母齊歸

皆書薨書葬稱夫人小君惟哀母定姒變薨言卒不稱夫

人小君其他若隱母聲子桓母仲子閔母叔姜皆不見於

經定母則經傳皆闕而所謂惠公仲子者惠公之母也

二年十有二月乙卯夫人子氏薨穀梁傳夫人者隱公之

妻也原注左氏以為桓母卒而不書葬夫人之義從君者

也春秋之例葬君則書葬君之母則書葬妻則不書所以

別禮之輕重也隱見存而夫人薨故葬不書注謂隱弑賊

不討故不書者非

成風敬嬴

成風敬嬴定妣原注襄公四年齊歸之書夫人書小君何也邦人

稱之舊史書之夫子焉得而貶之在後世則秦芊氏漢薄

氏之稱太后也直書而失自見矣定妣原注定公十五年

書葬而不書夫人小君哀未君也原注劉原父曰妣氏為

未成君故亦未敢謂其母夫人耳孟子則并不書葬不成喪也

君氏卒

君氏卒以定公十五年妣氏卒例之從左氏為是不言子

氏者子氏非一故繫之君以為別猶仲子之繫惠公也若

天子之卿則當舉其名不但言氏也原注公羊穀梁二傳

有不舉名者又何如或赴不以名則書尹氏崔杼之奔其
例也惠侍讀曰天子之外諸侯嗣也故卒稱爵內諸侯祿
也故卒稱氏其王子弟則以王子為氏或稱其采則以采
為氏皆不稱爵春秋志外諸侯之卒也詳志內諸侯之卒
也略外諸侯之卒微而不名者凡五隱七年滕侯八年宿
男莊三十一一年薛伯僖二十三年杞子成十六年滕子皆
不名皆小國微之故不名強而不名者惟一而凡四見焉
成十四年秦伯昭五年秦伯定九年秦伯哀三年秦伯皆
不名秦強國也惟祭稱名餘皆不名貶之故不名內諸侯
之卒者三人尹氏王子虎劉從其不名者尹氏一人而已
或曰幾世卿也為此說者蓋見周尹氏齊崔氏皆世卿或
弒其君或亂王室春秋皆稱氏而不名故以為議然則外
諸侯稱爵而不名者又何說宿男滕子薛伯秦伯杞子皆
不名其卒也以爵卒尹氏亦不名其卒也以氏卒一也奚
獨於尹氏而疑之諸侯卒名而葬不名卒告而葬不告告
者皆於天子而疑之春秋志內外諸侯之卒皆臨之以天下而
稱名微國不名者如宿如杞如薛如滕皆陵夷衰微不能
以名達也其後晉工夏盟扶而存之因得以其名達故滕
杞薛皆名內諸侯之強如尹氏外諸侯之強如秦伯皆有
跋扈不臣之心故春秋三書尹氏外諸侯之強如秦伯皆有
尹氏以王子朝奔楚四書秦伯始終貶之而不名則聖人
之情見乎辭矣尹氏左傳作君氏何也傳寫訛也說者謂

君之母氏故稱君氏而不稱姓其說雖合於左氏然左氏
莊元年傳曰夫人孫於齊不稱姜氏其尤善者從之尹
姓是絕不為親也可乎三傳皆可信擇其尤善者從之尹
服文元年來會葬者公穀二傳皆云然左氏謂即僖二十
九年盟翟泉者經書王人傳稱王子虎左氏謂即僖二十
本師傳其說孰是左氏謂同盟乃弔則書從之可也諸
侯不奔喪尹氏焉得主喪古者東脩之問不出境王室大
夫非有王命之使不與外諸侯通春秋主會主盟不獨劉
卷王了虎而獨幸此二人蓋來赴則往弔之故卒之來赴
者以其嘗有玉帛之使者也尹氏獨無聞似王室之重臣
故貶而不名莊傳曰尹氏卒天子之大夫不書卒此何
以書公羊子曰天王崩諸侯之主也禮相接斯思及矣
則恩錄之乎以公奔喪錄之也春秋以吾君主尹氏而緣
為常事而不書諱他年之不奔喪也以吾君主尹氏而緣
其卒則奔喪見矣何以氏之而不奔喪也公羊子曰譏世卿世
卿非禮也其聖人之志乎汝成案君氏左傳以為魯世
生主是說近儒皆如是然不若公穀作尹氏者當也若君
氏是隱公母則隱二年十月有二月乙卯夫人子氏薨是魯
何人昔為桓母桓未為君則是惠公之妾即隱以讓故從
正君之禮然不應預書於八年前也左氏無傳穀梁以為
隱之妻若然則妾尚書夫人書姓書薨而母則不書又去

其姓不辭其矣定公十五年書嬖氏卒公羊傳曰定嬖者
何哀公之母也何以不稱夫人哀未君也穀梁傳曰妾辭
也哀公之母也即隱以攝故諱不為君從妾辭而書亦不
當貶去其姓明矣然則莫善於公羊說也隱二年夫人子
氏薨公羊以為隱母此春秋達例也子氏為隱母則君氏
為尹氏決矣若以君氏為隱夫人隱夫人子氏非昭夫人
孟子比也亦何緣絕去其姓且以夫人之氏而冠以君則
言不順而名不正也若毛西河解為鄭大夫尹氏斯更穿
鑿外大夫不書卒即隱與俱歸為魯臣不為大夫
夫也曷知之隱不爵大夫穀梁氏已著其說矣

或疑君氏之名別無所見左傳襄公二十六年左師見夫
人之步馬者問之對曰君夫人氏也蓋當時有此稱然則
去其夫人即為君氏矣原注戰國齊有君王后
夫人子氏隱之妻嫡也故書薨君氏隱之母惠公之繼室
疾也故書卒
不書葬者何春秋之初去西周末遠嫡妾之分尚嚴故仲

子別宮而獻六羽所謂猶秉周禮者也僖公以後日以僭踰於經可見矣

滕子薛伯杞伯

滕侯之降而子也薛侯之降而伯也杞侯之降而伯而子也貶之乎原注滕子來朝張無垢胡康侯謂貶其朝桓楊氏曰貶其朝桓最迂貶之者人之可也名之可也至於名盡之矣降其爵非情也古之天下猶今也崔呈秀魏廣微天下之人無字之者言及之則名之名之者惡之也惡之則名之焉盡之矣若降其少師而為太子少師降其尙書而為侍郎郎中員外雖童子亦知其不可矣然則三國之降焉何沙隨程氏以為是三國者皆微困於諸侯之政而自貶焉原注孫明復曰有此說伊川春秋傳略同昭公十

三年平丘之盟子產爭承曰鄭伯男也而使從公侯之貢懼弗給也哀公十三年黃池之會子服景伯曰魯賦於吳八百乘若為子男則將半邾以屬於吳而如邾以事晉皆其證也春秋之世衛稱公矣及其末也貶而侯貶而君原注史記衛世家昭公時三晉疆衛號曰侯嗣君五年更貶號曰君此著於史記而後人尙有不知者高誘解呂氏春秋衛嗣君曰秦貶其號為君夫滕薛杞猶是也原注襄公二十七年宋之盟齊人請邾宋仲幾曰滕薛邾吾役也則不故魯史因而書之也惟自貶且為大國之私屬矣
小國貧則滕薛杞降而稱伯稱子大國疆則齊世子光列於莒邾滕薛杞小邾之上原注齊世子光八會諸侯其五會並序諸侯之下至襄公十年伐鄭之會在滕薛杞小邾上十一年再會又進在莒邾上時為之也左氏謂以先至而進之亦託辭焉爾

闕文

桓公四年七年闕秋冬二時定公十四年闕冬一時原注

成公十年昭公十年十二月無冬僖公二十八年冬無月

而有壬申丁丑桓公十四年有夏五而無月桓公十七年

冬十月有朔而無甲子桓公三年至九年十一年至十七

年無王桓公五年春正月甲戌己丑陳侯鮑卒甲戌有日

而無事皆春秋之闕文後人之脫漏也原注莊公二十二年夏五月無事而

不書首月杜氏穀梁有桓無王之說竊以為夫子於繼隱

之後而書公即位則桓之志見矣奚待去其王以為貶邪

王使榮叔來錫桓公命不書天闕文也原注文公五年王使榮叔歸舍且賜

同若曰以其錫桓而貶之則桓之立春秋固已公之矣商

臣而書楚子原注文公九年商人而書齊侯原注文公十五年五等之爵

無所可貶孰有貶及於天王邪

僖公元年夫人氏之喪至自齊不言姜宣公元年遂以夫

人婦姜至自齊不言氏此與文公十四年叔彭生不言仲

定公六年仲孫忌不言何同皆闕文也聖人之經平易正

大

邵國賢原注曰夏五魯史之闕文歟春秋之闕文歟如謂

魯史之闕文者筆則筆削則削何獨闕其所不必疑以示

後世乎闕其所不必疑以示後世推不誠伯高之心是不

誠於後世也聖人豈為之哉不然則甲戌己丑叔彭生仲

孫忌又何為者是故夏五春秋之闕文也非魯史之闕文

也

范介僑源注曰紀子伯郭公夏五之類傳經者之脫文耳

謂為夫子之闕疑吾不信已原注按甲戌已丑似是魯史

顧司業曰春秋文多闕誤三傳類多附會而公穀尤甚其

紀本子爵後因天子將娶於紀進爵為侯加封百里以廣

孝敬漢世因之凡立后先封其父為侯進大司馬大將軍

封爵之濫自此始蓋嘗推而論之日食闕書日朔者凡十

本史失之而穀梁則曰言日不言朔食晦日也言朔不言

口食既近也案自襄十五年以後無不書日朔者豈自此

以前乎則穀梁之說非也外諸侯卒闕書名者凡十亦史

失之而左氏則曰不書名未同盟也案隱元年及宋人盟

於宿而八年宿男卒不名成十三年滕會諸侯同伐秦而

卒不名則左氏之說非也夫人不稱姜氏絕不為親禮也賈

氏存姜者凡四而左傳則曰不稱姜氏絕不為親禮也賈

成禮于齊穆姜殺子罪輕故但去姜公穀又以為出姜存氏

去氏存姜既不成詞况文姜喪故俱去氏夫去姜存氏而

明至夫甥舅之合事由父母而必責其問合禮與否無乃

其二三史脫之其三從省文而胡氏于錫桓公命歸戚風之

後及會葬則云聖人去天以示昭夫歸仲子之昭王已稱

天矣豈於前獨罪咎而於天示昭夫歸仲子之昭王已稱

爾與公朝於王所同義而桓五年三國從王伐鄭此自文

王所不責諸侯而反責王乎必以桓十四年七年不書王為責

桓無王則宣亦莫何以前書王必以桓十四年七年不書王為責

以說秦伐晉鄭伐許皆伐鮮虞皆是偶闕人字而公穀以

為狄之夫秦目無論晉之罪莫大於助狄晉鄭伯射王中言

年會孫林父於戚以定衛當口不問狄晉鄭伯射王中言

未嘗有微詞示貶而沾沾責其伐許鮮虞亦謂舍其

大圖其細矣凡此皆公穀倡之而後來諸儒如孔氏賴

復大熾於宋之陸氏淳孫氏德劉氏徹亦諸儒之弊也

介而遠目春秋為斷爛朝報不列學宮文定反之僑枉過

正遂舉聖經之斷爛朝報不列學宮文定反之僑枉過

之故說而呂氏東萊葉氏少蘊張氏元德諸儒俱從之由

是春秋補明於唐以後復晦昧於南宋之南渡豈非勢之

相激使然哉愚故劉覽諸家之說於南渡以後兼取黃氏

仲炎呂氏大圭程氏端學俞氏泉齊氏履謙五家列闕文

曰釋四

六

凡百有餘條俾學者於此不復強求其可通則於諸儒支
離穿鑿之論亦掃除過半矣汝成案顧氏論辨頗通開然
不達二家義例殊失微言事有室闕歸闕文則益張南
宋來師心武斷說矣惠待讀日諸侯或日幸或月幸或時
卒公穀二傳皆有說其以二日卒者惟桓五年陳侯鮑而
已時陳亂故再赴再赴者一告亂一告喪也春秋惟一
書王室亂列國來告亂則直書其事而不書亂書亂則嫌
與王室同且書亂則不日以亂非一朝一夕之事故惟文
君日餘不日兩書日則非亂明矣或曰兩日之問有闕文
吾未之前聞也公羊謂以兩日卒之也或曰兩日之問有闕文
已丑之日死而得死即屍漢書讀為尸謂有狂易之病
蓋言君死不得其日乃得其屍也故春秋如其再赴之日書
梁傳云不知死之日故舉二日以包也即此義

夫人孫于齊

莊公元年三月夫人孫于齊不稱姜氏絕之也二年十有
二月夫人姜氏會齊侯于禚復稱姜氏見魯人復以小君
待之忘父而與讎通也先孫後會其問復歸於魯而春秋

不書為國諱也此夫子削之矣

劉原父曰左氏曰夫人孫于齊不稱姜氏絕不為親禮也

謂魯人絕文姜不以為親乃中禮爾源注杜氏謂文姜之

齊者乃是曲說魏書實瑗傳引注云夫人有與殺桓之

罪絕不為親得尊父之義善莊公思大義絕有罪故日禮

也蓋先儒然則母可絕乎宋襄之母獲罪於君歸其父母

皆主此說之國及襄公即位欲一見而義不可得作河廣之詩以自

悲然宋亦不迎而致也為嘗獲罪於先君不可以私廢命

也孔子論其詩而著之以為宋姬不為不慈襄公不為不

孝今文姜之罪大絕不為親何傷於義哉汝成案說本胡

詩序猗嗟刺魯莊公不能防閑其母趙氏因之有哀痛以

忠父誠敬以事母威刑以馭下之說此皆禁之於末而不原其始者也夫文姜之反於魯必其與公之喪俱至其孫于齊為國論所不容而去者也原注內諱奔謂之孫文姜於書孫此直書而義自見者也於此而遂絕之則臣子之義伸而異日之醜行不登於史策矣莊公年少當國之臣不能堅持大義使之復還於魯慈君母之尊挾齊之強而恣睢淫佚遂至於不可制易曰君子以作事謀始左氏絕不為親一言擬得聖人之意而魯人既不能行後儒復昧其義所謂為人臣子而不通春秋之義者遭變事而不知其權豈不信夫公及齊人狩于禚

莊公四年二月夫人姜氏享齊侯于祝丘公及齊人狩

于禚夫人享齊侯猶可書也公與齊侯狩不可書也故變文而曰齊人人之者讎之也杜氏以為微者失之矣

楚吳書君書大夫

春秋之於吳楚斤斤焉不欲以其名與之也楚之見於經也始於莊之十年曰荆而已二十三年於其來聘而人之二十八年復稱荆而不與其人也僖之元年始稱楚人四年盟于召陵始有大夫原注公羊傳謂文公九年使椒來聘始有大夫疏矣又謂夷狄不氏非也屈完固已書氏二十一年會于孟始書楚子然使宜申來獻捷者楚子也原注二而不書君圍宋者子玉原注二救衛者子玉戰城濮者子玉也原注二而不書帥聖人之意使之不得遽同於中夏也吳之見於經也始於成之七年曰吳

而已襄之五年會于戚於其來聽諸侯之好而人之十年
十四年復稱吳殊會而不與其人也二十五年門于巢卒
始書吳子原注吳本伯爵春秋以其僭王降從四裔之例
而書子揚氏曰春秋降其爵亦不然吳既不通
中國則從四夷之例亦宜二十九原注年使札來聘始有大夫然滅州來原注
昭公十戰長岸原注七年十敗雞父原注十三年滅巢原注十四年滅徐
三年伐越原注十二年入郢原注十四年敗樛李原注十四年伐陳原注
十年會桓原注八年伐我原注八年伐齊原注十年救陳
六年戰艾陵原注十年會蒙臬原注十年並稱吳而不與其人
會黃池原注二年書晉侯及吳子而殊其會終春秋之文無
書帥者使之終不得同於中夏也是知書君書大夫春秋
之不得已也政交於中國矣以後世之事言之如劉石十

六國之輩略之而已至魏齊周則不得不成之為國而列
之於史遼金亦然此夫子所以錄楚吳也然於備書之中
而寓抑之之意聖人之心蓋可見矣

亡國書葬

紀已亡而書葬紀叔姬存紀也陳已亡而書葬陳哀公存
陳也此聖人之情而見諸行事者也

許男新臣卒

許男新臣卒左氏傳曰許穆公卒於師葬之以侯禮也而
經不言於師此舊史之闕夫子不敢增也穀梁子不得其
說而以為內桓師劉原父以為去其師而歸卒於其國鑿
矣

禘于太廟用致夫人

禘于太廟用致夫人夫人者哀姜也哀姜之薨七年矣魯人有疑焉故不祔於姑至是因禘而致之不稱姜氏承元年夫人姜氏薨于夷之文也哀姜與弒二君而猶以之配莊公是亂於禮矣明乎郊社之禮禘嘗之義治國其如示諸掌乎致夫人也躋僖公也皆魯道之衰而夫子所以傷之者也胡氏以夫人為成風成風尚存何以言致亦言之不順也惠侍讀曰吉禘於莊公不於大廟何也禘於大廟公莊公之喪未滿二十五日故書吉以譏之吉禘於莊公入廟與先君相接因是而為大祭故不稱宮明非新宮也則在大廟何疑在大廟曷為不書辟嫌也何嫌爾吉禘於大廟致莊公則嫌莊公不應致與禘於大廟用致夫人同夫人不應致故書致莊公不應致與禘於大廟用致夫人同用禘猶用郊也秋九月不可以用郊致夫人不可以用禘

大禘則終王王者喪終乃用之用禘而致夫人悖矣國之大事惟郊禘春秋屢書郊不屢書禘惟書此二禘皆譏也昭公十有五年禘於武宮時禘也不書禘而書有事者國之常事云爾常事不書非常然後書或曰禘惟一安得有之吉禘時禘皆春秋壞法亂紀者為之也春秋凡壞法亂紀之事如吳楚之君葬以臣召君與臣出其君皆不書於冊曷為而獨書此壞法亂紀之祭哉江氏曰不言風為君母不可指斥也若致哀姜則哀姜有諡號何得止言夫人且以主附廟亦不可謂之用致就學博曰僖公非哀姜所生齊桓誅之僖必不夫人之且必不待八年之久則夫人者洵成風也妾媵無助祭之事尊成風為將來附食之地乃致成風為此日入廟之典故春秋以其非常而書之以成風稱小君是亂嫡妾之分雖然猶愈於哀姜也說在乎漢光武之黜呂后而以薄氏配高廟也

及其大夫荀息

晉獻公之立奚齊以王法言之易樹子也以臣子言之則君父之命存焉原注古人重父命伯夷以父是故荀息之命之故不立而逃叔齊是也

忠同於孔父仇牧楊氏曰子荀息亦可此如五代史之與仇牧荀息克以一節應先王之法春秋責賢者備孔父秋尚此三人亂不自斯人出斯人一心于所事前定者終不變孔父荀息也粹然不驚不顧其身者仇牧也

邢人狄人伐衛

春秋之文有從同者僖公十八年邢人狄人伐衛二十年齊人狄人盟于邢並舉二國而狄亦稱人臨文之不得不然也原注莊公二十三年荆人來聘趙氏鵬飛曰稱人非進之也若但書荆來聘則若舉國皆來於文不順故書人字以成文耳不然二十八年荆伐鄭何以不書人乎若惟狄而已則不稱人十八年狄救齊二十一年狄侵衛是也穀梁傳謂狄稱人進之也何以不進之於救齊而進之於伐衛乎則又為之說曰善累而後進之夫伐衛何善之有

昭公五年楚子蔡侯陳侯許男頓子沈子徐人越人伐吳原注陸氏纂例曰凡夷狄不稱於越而稱越人亦同此例與諸侯列序皆稱人以便

文但君臣同辭

王人于王城不書

襄王之復左氏書夏四月丁巳王入于王城而經不書其文則史也史之所無夫子不得而益也路史以為襄王未嘗復國而王子虎為之居守此鑿空之論原注其說曰春秋居後四年五月書公朝于王所冬天王狩于河陽公朝于王所文公八年書天王崩未嘗書入也王猛居皇敬王居狄泉此畿內地而其入也猶且書之天下之主也鄭他國也亦既遠而戒矣孰有不書哉納天子定王室是乃人臣之極動而不書於經又何以且惠王嘗適鄭而處于櫟春秋為然則襄王未嘗入也矣原注莊公二十年其出不書其入不書以路史之言例之則是

未嘗出未嘗入也莊王僖王頃王崩皆不書以路史之言
例之則是未嘗崩也而可乎源注趙氏曰春秋王崩三不
書而二者之義自見邵氏曰襄王之出也嘗告難於諸
侯故仲尼據策而書之其入也與夫惠王之出入也皆未
嘗告於諸侯策所不載仲尼雖得之傳聞安得益之乃若
敬王之立則仲尼所見之世也子朝奔楚且有使以告諸
侯況天王乎策之所具蓋昭如也故狄泉也書成周也書
事莫大於天王之入而春秋不書故夫子之自言也口述
而不作

星孛

春秋書星孛有言其所起者有言其所入者文公十四年

秋七月有星孛入于北斗不言所起重在北斗也昭公十
七年冬有星孛于大辰西及漢不言及漢重不在漢也

子卒

叔仲惠伯從君而死義矣而國史不書夫子平日未嘗闡
幽及之者蓋所謂匹夫匹婦之諒自經於溝瀆而莫之知
者也全氏曰惠伯其所傳者應立之世子既主喪矣襄仲
所以不書之故而不得乃証之則非也荀息在晉非能導
其君以正者及其老而耄以身殉亂聖人書之以為猶愈
于里克平鄭之徒也非竟許之也若惠伯則真忠也然則
聖人不書何也曰其文則史是固舊所不書也聖人無從
而增之而况既諱國惡不書子赤之徒則惠伯無從而
附見也錢氏曰惠伯之死不見於經闕文也不當賅

納公孫寧儀行父于陳

孔寧儀行父從靈公宣淫於國殺忠諫之泄冶君弒不能

死從楚子而入陳春秋之罪人也故書曰納公孫寧儀行
父于陳杜預乃謂二子託楚以報君之讎靈公成喪賊討
國復功足以補過嗚呼使無申叔時之言陳為楚縣矣二
子者楚之臣僕矣倘何功之有幸而楚子復封成公反國
二子無秋毫之力而杜氏為之曲說使後世詐諉不忠之
臣得援以自解嗚呼其亦愈於已為他人郡縣而猶言報
讎者與沈學博曰陳國小君弱不有貴戚世臣無以立國
春秋世臣與其君相輔而行者也故臣有罪絕其
身不絕其世蓋積貴之繫人望久矣楚亦因陳所欲擇
利而歸之耳後儒責楚者固是而未悉彼時之情也
與楚子之存陳不與楚子之納二臣也公羊子固已言之
曰存陳恠矣

三國來勝

十二公之世魯女嫁於諸侯多矣獨宋伯姬書三國來勝
蓋宣公元妃所生原注宣公元年夫人至自齊即穆
姜楊氏曰不如錄賢之說為允
庶出之子不書生故子同生特書庶出之女不書致不書
勝故伯姬歸於宋特書楊氏曰書子同生明嫌也莊傳曰
殊異于適之法焉然克享其國傳嗣子孫此不易得之于
天者聖人敬而喜之故以書于策不以父母之惡累其子
書曰爾乃適逆自身蔡仲所以為忠臣孝
子也方將觀其後必先正其始謹而志之
衛碩人之詩曰東宮之妹正義曰東宮太子所居也繫木
子言之明與同母見夫人所生之責是知古人嫡庶之分
不獨子也女亦然矣汝成案古者擇配必適所出故晏平
仲致女於晉曰先君之適是知嫡庶
之分必先嚴自女子
始矣所以端其本也
殺或不稱大夫

凡書殺其大夫者義繫於君而責其專殺也盜殺鄭公子
駢公子發公孫輒文不可曰盜殺大夫故不言大夫原注杜氏
日以盜為文故其義不繫於君猶之盟會之卿書名而已
胡氏以為罪之而削其大夫非也

闞弒吳子餘祭言吳子則君可知矣文不可曰吳闞弒其
君也原注盜殺蔡侯申同此春秋中穀梁子曰不稱其
君凡若此者皆趙子所謂母不成儀闞弒其君
君闞不得君其君也非也楊氏曰闞非名故不言君

邾子來會公

定公十四年大蒐于比蒲邾子來會公春秋未有書來會
公者來會非朝也會于大蒐之地也嘉事不以野成故明
年正月復來朝

葬用柔日

春秋葬皆用柔日宣公八年冬十月己丑葬我小君敬嬴
雨不克葬庚寅日中而克葬定公十五年九月丁巳葬我
君定公雨不克葬戊午日下昃乃克葬己丑丁巳所卜之

日也遲而至於明日者事之變也非用剛日也原注經文所書葬列國之君無非柔日者惟成公十五年秋八月庚辰葬宋其公是剛日其亦雨不克葬遲而至於明日者與漢人不知此義而長陵原注哀帝以丙寅茂陵原注哀帝以甲申平陵原注昭帝以壬申渭陵原注元帝以丙戌義陵原注哀帝以壬寅皆用剛日

楊氏曰不特雨也日食之類皆是但庚辰之葬無日食耳

穆天子傳盛姬之葬以壬戌疑其書為後人偽作

諸侯在喪稱子

已葬未踰年之子也此臨文之不得不然非聖人之抑忽而進突也原注忽突皆名別嫌也杜氏注賤之者非

里克殺其君之子奚齊者未葬居喪之子也里克弑其君卓者踰年已即位之君也此臨文之不得不然穀梁傳曰其君之子云者國人不予也非也揚氏曰凡穀梁之說失之巧而纖

未踰年書爵

即位之禮必於踰年之正月即位然後國人稱之曰君春秋之時有先君已葬不待踰年而先即位者矣宣公十年齊侯使國佐來聘原注頃公成公四年鄭伯伐許原注悼公稱爵者從其國之告亦以著其無父之罪

妣氏卒

定公十五年妣氏卒不書薨不稱夫人葬不稱小君蓋春秋自成風以下雖以妾母為夫人然必公即位而後稱之此妣氏之不稱者本無其事也原注左氏謂不成喪者非後世之君多於柩前即位於是大行未葬而尊其母為皇太后原注禮儀志三公奏尚書顧命太子即日即天子位於柩前請太子即皇帝位皇后為皇太后奏可羣臣皆出吉服入會如儀及乎所生亦以例加之妾貳於君子疑於父而先王之禮亡矣

卿不書族

春秋之文不書族者有二義無駭卒缺卒柔會宋公陳侯蔡叔盟于折溺會齊師伐衛未賜氏也遂以夫人婦姜氏至自齊歸父還自晉至筮遂奔齊僑如以夫人婦姜氏至自

齊豹及諸侯之大夫盟於宋意如至自晉媾至自晉一事
再見因上文而略其辭也原注公羊宣公元年傳遂何以不稱公子一事而再見者卒名也注卒竟也竟但舉名者省文如後人作史一條之中再見者不復書姓左氏不得其解於溺會齊師伐衛則曰疾之於歸父還自晉則曰善之豈有疾之而去族善之而又去族者乎

春秋隱桓之時卿大夫賜氏者尚少故無駭卒而羽父為

之請族姚氏曰諸侯之子稱公子之子稱公孫至公孫之子不復得稱公曾孫如無駭之輩直以名行

及其死也則賜之族以其王父之字為族也公子公孫於

身必無賜族之理經之季友仲遂叔肸皆是以字配名連

言之故姓注如挾如柔如溺皆未有氏族者也原注穀梁並云字也

夫之說近之莊閔以下則不復見於經其時無不賜氏者而未得其實

矣
劉原父曰諸侯大國三卿皆命於天子次國三卿二卿命

於天子小國三卿一卿命於天子楊氏曰據王制則小大

國之卿三命次國之卿再命小國之卿一命其於王朝皆

士也原注韓宣子稱晉士也三命以名氏通再命名之一命略稱人

周衰禮廢強弱相并卿大夫之制雖不能盡如古見於經

者亦皆當時之實錄也故隱桓之閒其去西周未久制度

頗有存者是以魯有無駭柔挾鄭有宛詹秦楚多稱人至

其晚節無不名氏通矣而邾莒滕薛之君日已益削轉從

小國之例稱人而已說者不知其故因謂曹秦以下悉無

大夫患其時有見者害其臆說因復構架無端以飾其偽

彼固不知王者諸侯之制度班爵云爾

或曰翬不稱公子何與杜氏曰公子者當時之寵號原注宣元

年輩之稱公子也桓賜之也其終隱之篇不稱公子者未
賜也原注劉原父曰公子雖親然天下無生而貴者是以命為大夫則名氏得兩通未命為大夫則得稱名不得稱公子若專命之罪則直書而自見矣

齊公子商人弑其君舍已賜氏也衛州吁弑其君完未賜氏也胡氏以為以國氏者累及乎上稱公子者誅及其身此求其說而不得故立此論爾

大夫稱子

周制公侯伯子男為五等之爵而大夫雖貴不敢稱子春秋自僖公以前大夫並以伯仲叔季為稱原注詩云叔兮稱也春秋僖公十五年震夷伯之廟杜氏注夷諡伯字大夫既幸書字間氏曰案春秋自莊十二年衛大夫已稱子石祁子是也大夫稱子莫先于此楊氏曰伯叔大夫士之通字三桓之先曰其仲曰僖

叔曰成季孟孫氏之稱子也自蔑也原注文公十五年閻氏曰案國語有孟文

子即左傳文伯也叔孫氏之稱子也自豹也原注襄公七年國語定王八年有叔孫宣子即左

傳叔孫宣伯也又先于豹之稱子也季孫氏之稱子也自行父也原注文公十三年閻公元年書季子二年書高子皆春秋之時筆簡氏曰季孫行父之稱子見文六年

不待十三年也楊氏曰特筆亦未

然據史舊文耳觀公羊傳自見

晉之諸卿在文公以前無稱子者魏氏之稱子也自釐也原注僖公二十三年釐氏之稱子

也自枝也原注僖公二十八年簡氏曰案左傳桓三年有樂其叔然國語稱為樂其子又先于樂氏之有

貞趙氏之稱子也自衰也原注文公二年中行氏之稱子也自林

父也原注文公十三年卻氏之稱子也自缺也原注文公十三年知氏之

稱子也自首也原注宣公十二年范氏之稱子也自會也原注宣公十二年

年簡氏曰案范氏稱子亦自渥濁也並見十二年

年晉齊魯衛之執政稱子他國惟鄭間一有之餘則否不
敢與大國並也魯之三家稱子他如臧氏子服氏仲叔氏
皆以伯叔稱焉不敢與三家並也原注惟襄公十四年有子間氏曰案子叔氏有齊子即叔老有敬子即叔弓一見襄十四年一見昭三年誰謂不敢與三家並也其生也或以伯仲稱之如趙孟知伯死則諡之而後子之猶國君之死而諡稱公也於此可以見世之升降焉讀春秋者其可忽諸

春秋時大夫雖僭稱子而不敢稱於其君之前猶之諸侯
僭稱公而不敢稱於天子之前也何以知之以衛孔悝之
鼎銘知之曰獻公乃命成叔纂乃祖服曰乃考文叔與舊
者欲成叔孔成子烝鉏也文叔孔文子圉也叔而不子是

君前不敢子也原注左傳韓厥言於晉侯亦云成季宣孟

宣王前曰莊子誠所未解左傳曰按杜預對晉平曰子如不樂知悼子在堂斯其為子卯也大矣知悼子晉大夫知密也是君前稱子矣且成叔文叔亦孔悝也 猶有先王
之制存焉原注陸淳曰侯伯子男之臣皆得稱其君曰公賜也大夫之臣得稱其主曰子而諡不得稱子者諡是君所賜也左傳曰公叔文子卒其子成請諡于君君曰謂大夫稱子實出自君之命矣 至戰國則子又不足言而封之
為君矣

洛誥子曰以多子越御事多子猶春秋傳之言羣子也原注

宣公十年 唐孔氏以為大夫皆稱子非也

春秋自僖文以後而執政之卿始稱子其後則匹夫而為
學者所宗亦得稱子老子孔子是也原注孔子弟子惟子曾子二人稱子閱

子冉子僅一見又其後則門人亦得稱之樂正子公都子之流是也原注孟子樂正子注子通稱故論語之稱子者皆弟子之於師原注如云非不說子之道篇君待子而為政之類閻氏曰案陳子禽謂子貢凡兩稱子猶曰亢子貢弟子也若夫子于季子然一稱子于季康子四稱子陳亢于伯魚亦稱子桀溺于子路亦稱子子路于丈人亦稱子豈皆弟子之於師乎孟子子之稱子者皆師之於弟子原注如云子誠齊人也子亦之干平陸大夫岷肅沈同留行之容畢戰陳相景春戴不勝淳于髡告子慎子白圭宋句踐滕之或人俱稱之為子豈皆弟子乎至曹交集注明謂不容其受業亦稱之為子共說尤不可通亦世變之所從來矣

論語稱孔子為子蓋夫子而省其文門人之辭也亦有稱夫子者夫子矢之夫子喟然歎曰夫子不荅夫子莞爾而笑夫子憮然曰不直曰子而加以夫避不成辭也原注即春秋書法凡對君卿大夫皆稱孔子又季氏一篇皆稱孔子乃記者之異

有諡則不稱字

春秋傳凡大夫之有諡者則不書字外大夫若宋若鄭若陳若蔡若楚若秦無諡也而後字之閻氏曰子產諡成子矣何左傳止稱為子產公孫僑子產之子參字子思諡桓子是亦有諡矣何左傳不稱為國桓子而必連其字曰桓子內大夫若羽父若眾仲若子家無諡也而後字之公子亦然原注玉藻士於君所言大夫沒矣則稱諡若字楚共王之五子其成君者皆諡康王靈王平王是也其不成君無諡而後字之子于子哲是也他國亦然陳之五父鄭之子魯子儀是也衛州吁齊無知賊也則名之作傳者於稱名之法可謂嚴且密矣

人君稱大夫字

古者人君於其國之卿大夫皆曰伯父原注鄭厲叔父原

魯隱公謂曰子大夫曰二三子不獨諸侯然也曲禮言列

國之大夫入天子之國曰某士自稱曰陪臣某然而天子

接之猶稱其字宣公十六年晉侯使士會平王室王曰季

氏而弗聞乎成公三年晉侯使鞏朔獻齊捷于周王曰鞏

伯實來昭公十五年晉荀躒如周葬穆后籍談為介王曰

伯氏諸侯皆有以鎮撫王室原注伯氏謂荀躒又曰叔氏而忘諸

矣

王貳於號

名不正則言不順言不順則事不成而左氏之記周事曰

王貳於號王叛王孫蘇以天王之尊而曰貳曰叛若敵者

之辭其不知春秋之義甚矣錢氏曰此以後世之書法議古人宋儒多有此病誠心上

下皆可用之叛與背聲相近晉之背先蔑而立靈公與此叛義同楚詞初既與子成言今後悔遁而有他亦此意也

星隕如雨言多也原注啖氏曰奔流者眾如雨之多漢書五行志成帝永

始二年二月癸未夜過中星隕如雨長一二丈釋釋未至

日釋四

三

皆其類也

原注唐書天文志六和七年六月戊午日暮及

癸卯日夜達且有流星大小縱橫百餘正統四年八月

異乎

汝成案此下當別立秋無麥苗

秋無麥苗不害嘉穀也據隱公元年傳曰有蜚不為災不

書使不害嘉穀焉用書之於經乎

楊氏曰已無麥苗矣雖不害嘉穀亦書

築郿

築郿非都也凡邑有宗廟先君之主曰都無曰邑邑曰築

都曰城舊唐書禮儀志太常博士顧德章議引此謂春秋

二百四十二年魯凡城二十四邑惟郿一邑書築其二十

三邑曰城豈皆有宗廟先君之主乎又定公十五年城漆

漆是邾邑正義亦知其不可通而曲為之說

汝成案陸氏新舊義為當

城小穀

城小穀為管仲也據經文小穀不繫於齊疑左氏之誤范

甯解穀梁傳曰小穀魯邑春秋發微曰曲阜西北有故小

穀城按史記漢高帝以魯公禮葬項王穀城當即此地杜

氏以此小穀為齊邑濟北穀城縣城中有管仲井劉昭郡

國志注酈道元水經注皆同按春秋有言穀不言小者莊

公二十三年公及齊侯遇于穀僖公二十六年公以楚師伐

齊取穀文公十七年公及齊侯盟于穀成公五年叔孫僑

如會晉荀首于穀四書穀而一書小穀別於穀也又昭公

十一年傳曰齊桓公城穀而賓管仲焉至於今賴之則知

春秋四書之穀及管仲所封在濟北穀城而此之小穀自為魯邑爾況其時齊桓公始霸管仲之功尙未見於天下豈遽勤諸侯以城其私邑哉孫氏曰案春秋之言穀者尙侯于穀襄十九年晉士句侵齊至穀又成十七年傳齊國佐殺慶克以穀叛則齊地之名穀而不名小穀灼然矣小穀應屬魯邑左氏不應謬誤後讀公羊疏云二傳作小與左氏異始悟左氏經本作城穀與昭十一年申無字言正合故杜注以為齊邑今經傳及注乃後人據二傳之文而誤加之也汝成案第三十一卷尙有小穀一條似失剛并

齊人殺哀姜

哀姜通慶父弑閔公為國論所不容而孫于邾齊人取而殺之義也而傳謂之已甚非也胡氏曰齊強魯弱齊女有又黨庇之則人倫絕天理滅矣桓公誅之是也汝成案桓此舉使魯失臣子之義齊失父母之恩謂為已甚義未違也或如陳執州吁而請泄殺于禰當兩得之

微子啟

蔡穆侯將許僖公以見楚子于武城許男面縛銜璧大夫哀經士輿櫬楚子問諸逢伯對曰昔武王克殷微子啟如是武王親釋其縛受其璧而赦之焚其櫬禮而命之使復其所楚子從之何孟春曰按書殷紂無道微子去之在武王克殷之前何應當日而有是事已去之後無復還之理而牧野之戰亦必不從人而伐其宗國也意此殆非微子事而逢伯之言特託之古人以規楚子乎陽氏曰金仁山曰武王伐紂非計微子也縱微子未遽面縛銜璧亦非其事也又曰武王釋箕子之囚封比干之墓而未及微子以其逐野末之獲也又曰銜璧而縛者必武庚也紂已自焚故武庚請罪焉

徐孚遠曰史記言微子持祭器造於軍門武王乃釋微子

復其位如故夫武王既立武庚而又復微子之位則是微子與武庚同在故都也厥後武庚之叛微子何以初無異同之迹然則武王克商微子未嘗來歸也

襄仲如齊納幣

經書僖公之薨以十二月而公子遂如齊納幣則但書冬即如杜氏之解移公薨於十一月而猶在二十五月之內惡得謂之禮乎

子叔姬卒

據傳杞桓公在位七十年其二十二年魯文公之二十年出一叔姬其五十年魯成公之四年又出一叔姬再娶於魯而再出之必無此理殆一事而左氏誤重書之爾原注成公

九年杞伯來逆叔姬之喪以歸此其本事且文公十二年經書曰二月庚子子

叔姬卒何以知其為杞婦乎趙子曰書卒義與僖公九年伯姬同以其為時君之女故曰子以別其非先君之女也

齊昭公

文公十四年齊侯潘卒傳以為昭公按僖公二十七年經書齊侯昭卒原注今此昭公即孝公之弟不當以先君之名為諡疑左氏之誤原注然僖公十七年傳曰葛嬴生

昭公前後文同原注先儒無致疑者

趙盾弑其君

太史書曰趙盾弑其君此董狐之直筆也子為正卿亡不越境反不討賊此董狐之巽辭也傳者不察其指而妄述

孔子之言以為越境乃免謬矣穿之弑盾主之也討穿猶不得免也君臣之義無逃於天地之間而可逃之境外乎

楊氏曰司馬昭即誅賈充仍不免弑君之號

臨于周廟

汝成案哀公二年傳文敏昭告皇祖文王此衍於字

襄公十二年吳子壽夢卒臨于周廟杜氏以為文王廟也

昭公十八年鄭子產使祝史徙主而于周廟杜氏以為厲

王廟也傳曰鄭祖厲王

原注宣公十二年鄭伯逆楚子之辭曰微福於厲宜桓武而哀

公二年崩贈之禱亦云敢昭告於皇祖文王夫諸侯不得

祖天子而有廟焉何曰此廟也非祖也

楊氏曰支子不祭義又云何公廟之

設于私家自三桓始也孰謂祖則不得廟則得乎

始封之君謂之祖雖然伯禽為文王之孫鄭桓為厲王之子其就封而之國也將何祭哉

天下有無祖考之人乎而況於有土者乎意者特立一廟

以祀文王厲王而謂之周廟歟漢時有郡國廟其亦倣古

而為之歟

原注漢高帝合諸侯王都皆立太上皇廟蓋亦以天下不可有無廟之諸侯王也薄昭與淮南

厲王書曰臣之所見高皇帝之神必不廟食於大王之手

明自全氏且思謂周禮散亡此必有大宗伯之明文許命

諸侯各立所出先王之廟而特不以之入五廟蓋周禮之

別廟以義考之自屬多有假如周公之會于東都則別有

廟在鄭國而況天子巡行屬車所過身後自皆有廟則各

合同姓諸侯司之不然反不如周公矣漢人郡國皆立廟

皇廟其遺意也王氏曰漢人郊祀瀆亂無理元帝好儒貢

禹章元成匡衡等相繼為公卿再建言漢家宗廟自太上皇

不應古禮上是其言後元成丞相議罷郡國廟自太上皇

郊祀賴其駁正古制後存是其所長

竹書紀年成王十三年夏六月魯大禘於周公廟按二十

一年周文公薨於豐周公未薨何以有廟蓋周廟也

原注公字

衍是則始封之君有廟亦可因此而知禘之說

樂懷子

晉人殺欒盈安得有諡傳言懷子好施士多歸之豈其家

臣為之諡而遂傳於史策邪楊氏曰荀寅士吉射又云何

懷比也又崔武子汝成案卻至諡昭子見國語

子大叔之廟

昭公十二年鄭簡公卒將為葬除及游氏之廟將毀焉子

大叔使其除徒執用以立而無庸毀曰子產過女而問何

故不毀乃曰不忍廟也諸將毀矣既如是子產乃使辟之

十八年簡兵太蒐將為蒐除子大叔之廟在道南其寢在

道北其庭小過期三日使除徒陳於道南廟北曰子產過

女而命速除乃毀於而鄉子產朝過而怒之除者南毀子
產及衝使從者止之曰毀於北方此亦一事而記者或以
為葬或以為蒐傳兩存之而失刪其一耳

城成周

昭公三十二年傳冬十一月晉魏舒韓不信如京師合諸

侯之大夫于狄泉尋盟且令城成周魏子南面徯彪侯曰

魏子必有大咎于位以令大事非其任也詩曰敬天之怒

不敢戲豫敬天之渝不敢馳驅況敢于位以作大事乎定

公元年傳春王正月辛巳晉魏舒合諸侯之大夫于狄泉

將以城成周魏子蒞政徯彪侯曰將建天子而易位以令

非義也大事于義必有大咎晉不失諸侯魏子其不免乎

此是一事左氏兩收而失刪其一周之正月晉之十一月也其下文曰已丑士彌牟營成周計丈數揣高卑度厚薄切溝洫物土方議遠邇量事期計徒庸慮財用書餼糧以令役於諸侯又曰庚寅栽宋仲幾不受功庚寅即已丑之明日而傳分爲兩年豈有遲之兩月而始栽宋仲幾乃不受功者乎且此役不過三旬而畢矣

五伯

五伯之稱有二有三代之五伯有春秋之五伯左傳成公二年齊國佐曰五伯之霸也勤而撫之以役王命杜元凱云夏伯昆吾商伯大彭豕韋周伯齊桓晉文原注詩正義引服虔云五伯謂夏伯昆吾商伯大彭豕韋周伯齊桓晉文與此同應劭風俗通亦主此說孟子五霸者三王

之罪人也趙臺卿注齊桓晉文秦繆宋襄楚莊二說不同

原注顏師古注漢書異姓諸侯王表五伯則以爲昆吾大彭豕韋齊桓晉文同姓諸侯王表五伯則以爲齊桓宋襄晉文秦繆吳夫差白虎通並存二說其後一說謂齊桓晉文秦繆楚莊吳闔閭據國佐對晉人

言其時楚莊之卒甫二年不當遂列爲五亦不當繼此無伯而定於五也其通指三代無疑國語祝融能昭顯天地

之光明其後八姓昆吾爲夏伯大彭豕韋爲商伯莊子彭祖得之上及有虞下及五伯李軌注彭祖名鏗堯臣封於

彭城歷虞夏至商年七百歲是所謂五伯者亦商時也原注

淮南子至於昆吾夏后之世高誘注昆吾夏之伯夏后桀世也是知國佐以前其有五伯

之名也久矣原注據此周時但有二伯穀梁傳交質子不及二伯左傳昭公四年椒舉對楚子言六王

二公亦但指齊桓晉文若孟子所稱五伯而以桓公爲盛則止就東

周以後言之如嚴安所謂周之衰三百餘歲而五霸更起者也然趙氏以宋襄並列亦未為允宋襄求霸不成傷於泓以卒未嘗霸也史記言越王句踐遂報彊吳觀兵中國稱號五伯子長在臺卿之前所聞異辭原注越世家言周元王使人賜句踐昨命為伯又言越兵橫行於江淮東諸侯畢賀號稱霸王淮南子亦言越王句踐勝夫差於五湖南面而霸天下泗上十二諸侯皆朝之然則言三代之五伯當如杜氏之說言春秋之五伯當列句踐而去宋襄荀子以桓文及楚莊闔閭句踐為五伯原注江都易王周越王句踐董仲舒對斯得之矣間氏云董仲舒云仲尼之門五尺之童皆羞稱五伯惟宋襄董在仲尼之前故言羞稱不然句踐之伯不出仲尼後哉汝成案顧氏謂孟子所稱五伯始及句踐若孔子以前五伯蓋合夏商言之不列句踐亦不必定屬宋襄也

占法之多

以日占事者史記天官書甲乙四海之外日月不占丙丁江淮海岱戊巳中州河濟庚辛華山以西壬癸恆山以北是也以時占事者越絕書公孫聖今日壬午時加南方史記賈誼傳庚子曰糾服集子舍是也又有以月行所在為占史記龜策傳今昔壬子宿在牽牛漢書翼奉言白鶴館以月宿亢災後漢書蘇竟言白虹見時月入於畢是也周禮占夢掌其歲時觀天地之會辨陰陽之氣以日月星辰占六夢之吉凶則古人之法可知矣漢以下則其說愈多其占愈繁加以日時風角雲氣遲疾變動不一其物故有一事而合於此者或連於彼豈非所謂大道以多岐亡羊者邪故士文伯對晉侯以六物不同民心不壹而太史公

亦謂皇唐甘石書傳凌雜米鹽在人自得之於象占之外耳

于寶解易六爻相雜唯其時物也曰一卦六爻則皆雜有八卦之氣若初九為震爻九二為坎爻也或若見辰戌言艮已亥言兌也或以甲壬名乾乙癸名坤也或若以午位名離以子位名坎或若得來為惡物王相為興休廢為衰解爻有等故曰物曰爻中之義羣物交集五星四氣六親九族福德刑殺眾形萬類皆來發於爻故總謂之物也說易如此小數詳而大道隱矣以此卜筮亦必不驗天文亦然

褚先生補史記日者列傳孝武帝時聚會占家問之某日

可取婦乎五行家曰可堪輿家曰不可建除家曰不吉叢辰家曰大凶歷家曰小凶天人家曰小吉太乙家曰大吉辯訟不決以狀聞制曰避諸死忌以五行為主

以日同為占

裨竈以逢公卒於戊子曰而謂今七月戊子晉君將死費宏以昆吾乙卯日亡而謂毛得殺毛伯而代之是乙卯口以卜其亡此以日之同於古人者為占又是一法

天道遠

春秋時鄭裨竈魯梓慎最明於天文昭公十八年夏五月宋衛陳鄭災裨竈曰不用吾言鄭又將火子產不從亦不復火二十四年夏五月乙未朔日食梓慎曰將水叔孫昭

子曰旱也秋八月大雩是雖二子之精亦有時而失之也
原注昭公七年公將適楚夢襄公祖梓慎曰君不果行子服惠伯曰行三月公如楚故張衡思園賦曰慎竈顯以言天兮占水火而妄訊

一事兩占

襄公二十八年春無冰梓慎曰宋鄭其饑乎歲在星紀而淫於園枵以有時災陰不堪陽蛇乘龍龍宋鄭之星也宋鄭必饑園枵虛中也枵耗名也土虛而民耗不饑何為禱竈曰今茲周王及楚子皆將死歲棄其次而旅於明年之次以害鳥帑周楚惡之十一月癸巳天王崩十二月楚康王卒宋鄭皆饑一事兩占皆驗

春秋言天之學

天文五行之學愈疏則多中愈密則愈多不中春秋時言天者不過本之分星合之五行驗之日食星孛之類而已五緯之中但言歲星而餘四星占不之及其何其簡也原注曰五星之說自甘公石公始而其所詳者往往在於君卿大夫言語動作威儀之閒及人事之治亂敬怠故其說也易知而其驗也不爽揚子法言曰史以天占人聖人以人占天

左氏不必盡信

昔人所言興亡禍福之故不必盡驗左氏但記其信而有徵者爾而亦不盡信也三良殉死君子是以知秦之不復東征至於孝公而天子致伯諸侯畢賀其後始皇遂并天下季札聞齊風以為國未可量乃不久而篡於陳氏聞鄭

風以為其先亡乎而鄭至三家分晉之後始滅於韓渾罕
言姬在列者蔡及曹滕其先亡乎而滕滅於宋王偃在諸
姬為最後僖三十一年狄圍衛衛遷於帝丘卜曰三百年
而衛至秦二世元年始廢歷四百二十一年是左氏所記
之言亦不盡信也

列國官名

春秋時列國官名若晉之中行宋之門尹鄭之馬師秦之
不更庶長皆他國所無而楚尤多有莫敖令尹司馬太宰
少宰御士左史右領左尹右尹連尹鍼尹原注宣公四年
有鍼尹克黃哀
公十六年有箴
尹固疑卽鍼尹寢尹工尹卜尹芋尹原注陳有
芋尹蓋藍尹沈尹
清尹莠尹蹇尹陵尹郊尹樂尹宮廐尹監馬尹場豚尹武

城尹其官名大抵異於他國

原注宋有褚師而鄭亦有之
昭公二年子皙請以印為褚

師楊氏曰凡此諸尹有
掌其事有官其地者

地名

左傳成公元年戰于鞏入自巨輿注云齊邑三年鄭師禦
晉敗諸巨輿注云鄭地哀公十四年阮氏葬諸巨輿注云
阮氏魯人也秦山南城縣西北有輿城又是魯地是三巨
輿為三國地也文公七年穆伯如莒泚盟及鄆陵注云莒
邑成公十六年戰于鄆陵注云鄭地今屬潁川郡是二鄆
陵為二國地也襄公十四年伐秦至于械林注云秦地十
六年次于械林注云許地是二械林為二國地也襄公十
七年衛孫蒯田于曹隧飲馬于重巨注云曹邑二十五年

同盟于重丘注云齊地是二重丘為二國地也定公十二年費人北國人追之敗諸姑蔑汝成遂公及邾儀父盟于縣南有姑蔑城無注當是魯地哀公十三年彌庸見姑蔑即此姑蔑也之旗注云越地今東陽大末縣是二姑蔑為二國地也地名孟者有五僖公二十一年宋公楚子陳侯蔡侯鄭伯許男曹伯會于孟宋之孟也定公八年單子伐簡城劉子伐孟以定王室周之孟也十四年衛太子蒯聩獻孟于齊衛之孟也而晉則有二孟昭公二十八年孟丙為孟大夫今太原孟縣哀公四年齊國夏伐晉取邢任欒黶逆時陰人孟壺口此孟當在邢洛之間

州國有二桓公五年州公如曹注州國在城陽淳于縣十

一年鄭人將與隨絞州蓼伐楚師注州國在南郡華容縣東南

昌歊

僖公三十年王使周公閱來聘饗有昌歊白黑形鹽注曰昌歊昌蒲菹而釋文歊音在感反正義曰齊有邴歊魯有公父歊原注交公十七年周甘歊敗戎于邾垂其音為觸說文歊盛氣怒也從欠蜀聲此昌歊之音相傳為在感反不知與彼為同為異今攷顧氏玉篇有歊字祖敢切昌蒲俎也然則傳之昌歊正合此字而唐人已誤作歊原注廣韻亦誤作歊是知南北之學陸孔諸儒猶有不能徧通哀公二十五年若見之君將設之今本作設廣韻注曰說文從口蓋經典之誤文不自天

寶開成始矣

襄公二十四年日有食之正義曰此與二十一年頻月日食理必不然但其字則變古為篆改篆為隸書則縑以代簡紙以代縑多歷世代轉寫謬誤失其本真後儒因循莫能改易此通人之至論攷魏書江式言曾其王壞孔子宅得尚書春秋論語孝經又北平侯張倉獻春秋左氏傳書體與孔氏相類世謂之古文自古文以至於今其傳寫不知幾千百矣安得無誤後之學者於其所不能通必穿鑿而曲為之說其為經典之害也甚矣

古之教人必先小學小學之書聲音文字是也顏氏家訓曰夫文字者墳籍根本世之學徒多不曉字讀五經者是徐邈而非許慎習賦誦者信褚詮而忽呂忱明史記者專皮鄒而廢篆籀學漢書者悅應蘇而略蒼雅不知書音是其枝葉小學乃其宗系吾有取乎其言

文字不同

五經中文字不同多矣有一經之中而自不同者如桑甚見於衛詩而魯則為黹鬯弓著於鄭風而秦則為鞞左氏一書其錄楚也遠氏或為為氏箴尹或為鍼尹況於鍾鼎之文乎記曰書同文亦言其大略耳

所見異辭原注已下
公羊傳

孔子生於昭定哀之世文宣成襄則所聞也隱桓莊閔僖則所傳聞也國史所載策書之文或有不備孔子得據其

所見以補之至於所聞則遠矣所傳聞則又遠矣雖得之於聞必將參互以求其信信則書之疑則闕之此其所以為異辭也公子益師之卒魯史不書其日遠而無所攷矣原注無駭卒俠卒不書日同此義以此釋經豈不甚易而實是乎何休見桓公二年會穆之傳以恩之淺深有諱與目言之異而以書日不書日詳略之分為同此例則甚難而實非矣竊疑所見異辭所聞異辭所傳聞異辭此三語必有所本而齊魯諸儒述之然其義有三闕文一也諱惡二也言孫三也原注孔子曰邦無道危行言孫從前之一說則略於遠而詳於近從後之二說則晦於近而章於遠讀春秋者可以得之矣漢書言孔子作春秋有所褒諱貶損不可書見口授弟子弟子退

而異言及口說流行故有公羊穀梁鄒夾之學原注鄒氏夾氏無傳夫喪欲速貧死欲速朽曾子且聞而未達非子游舉其事實之亦烏得而明哉故曰春秋之失亂

紀履綸來逆女汝成案履繻左傳作裂繻惠侍讀日裂古音厲與履音相近

何以不稱使昏禮不稱主人宋公使公孫壽來納幣則其稱主人何辭窮也辭窮者何無母也然則紀有母乎曰有有則何以不稱母母不通也富平李因篤曰此言經所以不書紀侯者以見母雖不通而紀侯有母則不得自稱主人以別於宋公之無母也

母弟稱弟

齊侯使其弟年來聘公羊傳其稱弟何母弟稱弟母兄稱

兄原注左氏宣公十七年傳亦曰凡稱弟皆母弟也梁氏曰史記高祖之同母少弟也索隱曰漢書作同父言同父以明異母也趙太常云言同母以別何休以為春秋變干異母則可言同父以明異母則不可周之文從殷之質質家親親明當親厚異於羣公子也夫一父之子而以同母不同母為親疏此時人至陋之見春秋以下骨肉衰薄禍亂萌生鮮不由此詩人美鳴鳩均愛七子豈有於父母則望之以均平於兄弟則教之以疏外以此為質是所謂直情而徑行戎狄之道也郭氏曰若如公羊之說則異母兄弟不謂之兄弟乎程子曰禮文有立嫡子同母弟之說其曰同母弟蓋謂嫡耳非以同母弟為加親也若以同母弟為加親則知有母不知有父是禽獸也汝成案母弟稱弟重適妻而嚴父統也此義不明而以妾為妻廢嫡立庶之禍起矣母弟加親非為母也乃為

也父

子沈子

隱公十一年公羊傳子沈子曰注云子沈子後師明說此意者沈子稱子冠氏上者著其為師也不但言子曰者辟孔子也其不冠子者他師也按傳中有子公羊子曰原注六年宣而又有子沈子曰原注隱公十一年莊子司馬子曰原注公五年而又有子沈子曰原注公十年定公元年原注莊子曰三十一年而又有子沈子曰原注公元年原注莊子曰北宮子曰原注公四年何後師之多歟原注又有魯子曰莊公三年二十三年僖子曰文公四年皆不冠子穀梁傳有穀梁子曰隱公五年戶子曰隱公五年桓公八年沈子曰定公元年皆不冠子然則此傳不盡出於公羊子也明矣全氏曰明莊烈帝尊稱何以不稱子孔子孟子而毛西河亦以為難如宋人張橫浦自稱子張子王厚齋自稱子王子則固不盡以

曰釋四

異

為尊稱矣唐人劉夢得亦自稱子劉子又先乎此是則公
羊傳自稱子公羊子之例也考之荀卿稱宋鉞為子宋子
王孫駱稱范蠡為子范子是一皆平輩相推重之詞不以師
弟也顧氏據公羊所言特其一節耳雷云云子者男子之
美稱古人多係於氏孔顏是也或係於諡列國卿大夫之
稱武子文子襄子桓子是也然東周以後始多此稱西周
以前謂之父係於名氏之下如尹吉父仲山父號石父程
伯休父及闕父皇父變父禽父皆是後又於名字下係以
子晉悼公周為周子冉有為有
子戰國時有和子嬰子皆是

穀伯鄧侯書名

穀伯綏來朝鄧侯吾離來朝傳曰皆何以名失地之君也
原注穀鄧去魯甚遠不
緣失地不得皆朝於魯其稱侯朝何貴者無後待之以初
也其義甚明而何氏乃有去二時者桓公以火攻人君之
說又有不月者失地君朝惡人之說胡氏因之遂以朝桓
之貶歸之於天道矣

鄭忽書名

鄭忽出奔衛傳曰忽何以名春秋伯子男一也辭無所貶
傳文簡而難曉李因篤曰春秋之法天子三公稱公王者
之後稱公其餘大國稱侯小國稱伯子男原注見初是則
獻六羽傳公侯為一等伯子男為一等也故子產曰鄭伯男也遭喪
未踰年之君公侯皆稱子如宋子衛子陳子之類是也
其等本貴於伯子男故降而稱子今鄭伯爵也伯與子男
為一等下此更無所降不得不降而書名矣名非貶忽之
辭故曰辭無所貶

祭公來遂逆王后于紀

桓公八年祭公來遂逆王后于紀九年春紀季姜歸于京

師從逆者而言謂之王后從歸者而言謂之季姜此自然
之文也猶詩之言為韓姑相攸也猶左氏之言息嬀將歸
過蔡也皆未嫁而冠以夫國之號此臨文之不得不然也
而公羊以為王者無外其辭成矣又以為父母之於子雖
為天王后猶曰吾季姜是其說經雖巧而非聖人之意矣
今將曰逆季姜于紀則初學之士亦知其不通又將曰王
后歸于京師則王后者誰之女辭窮矣公羊子蓋拘於在
國稱女之例原注隱公二年傳女在其國稱女在途稱婦人國稱夫人而不知文固有
倒之而順者也

傳文則有不同者左氏莊公十八年陳嬀歸于京師實惠
后

爭門

汝成盜襄公二十三年傳文賊
紇斬鹿門之關以出此脫以字

公羊閔公二年傳桓公使高子將南陽之甲立僖公而城
魯或曰自鹿門至於爭門者是也或曰自爭門至於吏門
者是也注鹿門魯南城東門也據左傳臧紇斬鹿門之關
出奔邾是也爭門吏門並闕按說文淨魯北城門池也从
水爭聲士耕切是爭門即以此水名省文作爭爾原注廣韻作埶
後人以灑字省作淨音才性切而梵書用之自南北史以
下俱為才性之淨而魯之爭門不復知矣原注禮記絜靜
精微只作靜字
桂氏曰案淨水發于故魯城東北之五泉流經夫子墓前
西南人沂俗誤以為涑水又呼泥河此水甚小自春秋至
今不涸猶洛陽
城中之狄泉也

仲嬰齊卒

齊有二嬰齊皆公孫也成公十五年三月乙巳仲嬰齊卒其為仲遂後者也原注杜氏注曰襄仲子公孫歸父弟成公十七年十一月

王申公孫嬰齊卒于狸豚則子叔聲伯也季爰仲遂皆生而賜氏故其子即以父字為氏原注劉炫曰仲遂受賜為仲氏故其子孫稱仲氏

孔氏曰死後賜族乃是正法春秋之世有非禮生賜族者華督是也季爰仲遂亦同此例中唐以後賜功臣之號亦此意生而賜氏非禮也以父字為氏亦非禮也春秋從其

本稱而不沒其變氏其生也書公子遂其死也書仲遂卒于垂於其子也其生也書公孫歸父其死也書仲嬰齊卒

原注公子季爰卒亦同此義惟季爰之子不見於經公羊傳仲嬰齊者何公孫嬰齊也此言仲嬰齊亦是公孫

嬰齊非謂子叔聲伯故注云未見於經為公孫嬰齊今為

大夫死見經為仲嬰齊此漢人解經之善若子叔聲伯則

戰原注成公三年如晉原注六年如莒原注八年已屢見於經矣

為人後者為之子此語必有所受然嬰齊之為後後仲遂非後歸父也原注猶之叔孫僑如奔而立狗以為為兄後則非也傳拘於

孫以王父字為氏之說而以嬰齊為後歸父則以弟後兄亂昭穆之倫矣非也且三桓亦何愛於歸父而為之立後

哉惠特讀曰戰國衛南父子者子南子猶仲嬰齊仲遂子不必至孫始氏王父字公羊割孫禰祖兄為父說殊悖隱十年無正原注已下

隱十年無正者以無其月之事而不書非有意削之也穀梁以為隱不自正者鑿矣趙氏曰宣成以前人名及甲子

多不具舊史闕也得之矣莊侍郎曰五始大教也隱公春秋之始也公即位可關乎踐其

位行其禮制不書乎抑未嘗踐其位行其禮無可書乎曰
公踐其位行其禮然後稱元年君之始年非他人隱公也
則何以不書成公之讓與繼故者同辭非所以尊先君也
善乎穀梁子之言隱公成父之惡以為讓所自與伯夷叔
齊異矣嘗得而推言春秋之志天倫重矣父命尊矣讓國
誠則循天理承父命不誠矣雖行即位之事若無事焉是
以不書即位也君位國之本也南面者無君國之心北面
者有二君之志位又焉在矣十年無正隱不自正國以無
正也元年有正正隱之宜為正而不自為正不可一日而不之正也

戎菽

莊公三十一年齊侯來獻戎捷傳曰戎菽也似據管子桓
公北伐山戎得冬蔥及戎菽布之天下而為之說桓公以
戎捷夸示諸侯豈徒一戎菽哉且生民之詩曰菽之荏菽
荏菽施施傳曰荏菽戎菽也爾雅戎菽謂之荏菽原注亦
列子北宮子既歸進
其菽菽有稻梁之味則自后稷之生而已菽之不待桓公

而始布矣

隕石于宋五

公穀二傳相傳受之子夏其宏綱大指得聖人之深意者
凡數十條然而齊魯之間人自為師窮鄉多異曲學多辯
其穿鑿以誤後人者亦不少矣且如隕石于宋五六鷓左氏公
羊作鷓退飛過宋都此臨文之不得不然非史云五石而
夫子改之石五史云鷓六而夫子改之六鷓也穀梁子曰
隕石于宋五後數散辭也六鷓退飛過宋都先數聚辭也
天下之達道五所以行之者三其散辭乎凡為天下國家
有九經其聚辭乎初九潛龍後九也九二見龍先九也世
未有為之說者也

石無知故日之然則梁山崩不日何也鵲微有知之物故月之然則有鸛鶴來巢不月何也夫月日之有無其文則史也故劉敞謂言是月者宋不告日嫌與隕石同日書是月以別之也

王子虎卒

文公四年夏五月王子虎卒左氏以為王叔文公者是也而穀梁以為叔服按此後文公十四年有星孛入于北斗周內史叔服曰不出七年宋齊晉之君皆將死亂成公元年劉康公伐戎叔服曰背盟而欺大國此必敗明叔服別是一人非王子虎

原注胡氏仍穀梁之誤

穀梁曰誤作日

穀梁傳宣公十五年中國謹日舟國月夷狄不日其日路

子嬰兒賢也疏解甚迂按傳文曰字誤當作其日路子嬰

兒賢也

原注書畢陶謨思曰贊贊襄哉呂刑今爾罔不由

日二字同一書法唯曰若之口上畫不濁與日字異耳故陸氏釋文於九經中遇二字可疑者即加音切又有一字而兩讀者如詩豈不日戒日音越又人栗反日為改歲日役羔羊亦然自古經師所傳或以為日月之日或以為日皆之日陸氏兩存而以其音別之毛晃以為一字兩音而駁其失誤矣 史記秦始皇本紀贊而以貢一曰之孤正義曰日音翺臧氏曰孟子拔助日勞之來之匡之直之輔之翼之使自得之又從而振德之孫宣公音義引丁音日音翺或作日誤也趙氏注亦不以爲堯之言自上文當堯之時以下皆敘事之辭也邢疏則誤讀日為日矣

卷一	一
卷二	二
卷三	三
卷四	四
卷五	五
卷六	六
卷七	七
卷八	八
卷九	九
卷十	十
卷十一	十一
卷十二	十二
卷十三	十三
卷十四	十四
卷十五	十五
卷十六	十六
卷十七	十七
卷十八	十八
卷十九	十九
卷二十	二十
卷二十一	二十一
卷二十二	二十二
卷二十三	二十三
卷二十四	二十四
卷二十五	二十五
卷二十六	二十六
卷二十七	二十七
卷二十八	二十八
卷二十九	二十九
卷三十	三十
卷三十一	三十一
卷三十二	三十二
卷三十三	三十三
卷三十四	三十四
卷三十五	三十五
卷三十六	三十六
卷三十七	三十七
卷三十八	三十八
卷三十九	三十九
卷四十	四十
卷四十一	四十一
卷四十二	四十二
卷四十三	四十三
卷四十四	四十四
卷四十五	四十五
卷四十六	四十六
卷四十七	四十七
卷四十八	四十八
卷四十九	四十九
卷五十	五十

